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9:0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隋永峰先生主持，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按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705,822,193股，扣除回购股份2,275,500股后，总股本703,546,69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9,248,268.51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半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隋永峰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事前已经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促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充分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公司拟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因本议案与公司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均对该议案予以确认，因属于利益相关方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因本次董事会议案四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和网络的方式召开，具体事项详见《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